

《穿越聖經》

彌迦書 (14) 先知的資訊包含兩個部分：首先，他指出在聽眾中存在那麼多的罪孽；其次，他宣告從神而來的一句審判的話 (彌 6:9-11)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彌迦書 6:7-8，因時間關係，這部分內容尚未講完，讓我們在重溫的基礎上稍作補充，然後再繼續查考與研讀這卷書 6:9-11 的內容。

讀罷彌迦書 6:7-8，或許有人會恍然大悟，說：“我千方百計想討神喜悅，原來祂只要我‘行公義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，與神同行。’”根據彌迦書 6:6-7 的記載，人們嘗試用許多辦法取悅神，然而神早已清楚宣告：神要的是百姓正直、有憐憫心，並與神同行。那麼就請我們檢查一下，自己在討神喜悅的努力中，在這幾方面到底做得怎樣。我們是否公平地與人相處？對那些冤枉過我們的人，我們是否向他們施過憐憫？我們是否正在學習謙卑呢？

彌迦宣告說：“世人哪，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。”在這裡，我們要注意到，這節經文是對所有人說的。彌迦不僅對以色列民說話，也對外邦人說話；這不僅是對主前 7 世紀的人說的，也是對主後 21 世紀的人說的。這話是對全世界的人說的。神要我們做三件事：第一，你必須行公義，也就是說，你必須以行公義來獻給神，你必須成為一個義人。你的人際關係必須秉公行義，你必須是個真誠的人。第二，你必須好憐憫，你不僅要喜愛神的憐憫，當你和他人來往時，也應該要存憐憫的心。第三，你應該存謙卑的心，與神同行。

親愛的聽眾朋友，你要怎樣才能做到呢？可以靠自己的力量做到嗎？你認為你無需神的幫助或救恩就可以做得到嗎？如果你是這麼想的話，你就是一個假冒偽善的人！別說你不必靠神的大能，就可以遵守這些道德法規。你做不到的，理由很簡單，因為這些全是聖靈所結的果子。加拉太書 5:22-23 說：“聖靈所結的果子，就是仁愛、喜樂、和平、忍耐、恩慈、良善、信實、溫柔、節制。這樣的事沒有律法禁止。”彌迦在這裡所列出來的三件事，都是聖靈在信徒生命中的工作。我們沒有一個人可以靠自己做得到。

請看新約聖經怎麼說。請聽活在律法之下的人怎麼說。在使徒行傳 15:11，當使徒在討論外邦人是否只要遵守律法就可以得救時，彼得站起來說：“我們得救乃是因主耶穌的恩，和他們一樣，這是我們所信的。”彼得為什麼這麼說呢？因為在使徒行傳 15:10 他說：“現在為什麼試探神，要把我們祖宗和我們所不能負的軛放在門徒的頸項上呢？”彼得說：“我以前是活在律法之下的，但我達不到律法的要求。”在羅馬書 8:5-9，神藉著保羅說得很清楚，他說：“因為，隨從肉體的人體貼肉體的事；隨從聖靈的人體貼聖靈的事。體貼肉體的，就是死；體貼聖靈的，乃是生命、平安。原來體貼肉體的，就是與神為仇；因為不服神的律法，也是不能服，而且屬肉體的人不能得神的喜歡。如果神的靈住在你們心裡，你們就不屬肉體，乃屬聖靈了。人若沒有基督的靈，就不是屬基督的。”

聖靈怎能住在你心裡呢？在約翰福音 3:7，主耶穌說：“你們必須重生”。要接受基督才能重生。約翰福音 1:12 說：“凡接待他的，就是信他名的人，他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。”在羅馬書 3:9-18，保羅把人類的狀況呈現在我們面前。他把人帶到神審判寶座前，顯明人都是有罪的。在以弗所書 2:1，保羅把人帶進神的診所，顯明罪人是病了，病得快死

了，其實罪人是“死在過犯罪惡之中”。因此不管是誰，沒有人能達到神所要求的公義標準。在羅馬書 3:10，保羅說：“沒有義人，連一個也沒有。”有人會說：“那是新約聖經說的。”保羅在羅馬書這一段都是引用舊約的話。詩篇 14:1 說：“愚頑人心裡說：沒有神。他們都是邪惡，行了可憎惡的事；沒有一個人行善。”這就是神要對你說的話，但神也要求公義。

親愛的聽眾朋友，你要怎樣才能在神的面前稱義呢？在羅馬書 3:11，保羅說：“沒有明白的；沒有尋求神的；”換句話說，甚至沒有人能照自己所知道的去做。如果你不是基督徒，你真的可以實現你的理想嗎？你已經達成你所設立的目標了嗎？你已經達到既定的生活水準，並且很滿意現在的生活嗎？我告訴你，沒有一個人能照著所知道的去做。詩篇 14:2-3 說：“耶和華從天上垂看世人，要看有明白的沒有，有尋求神的沒有。他們都偏離正路，一同變為污穢；並沒有行善的，連一個也沒有。”我可以不斷地重複聖經的宣告。神要的是公義，但聖經說得很清楚，我們不能靠自己在神的面前稱義，因為我們根本就沒有義。因為神要公義，所以我們的生命必須改變，我們沒有一個人是義人。羅馬書 4:25 說：“耶穌被交給人，是為我們的過犯；復活，是為叫我們稱義（或譯：耶穌是為我們的過犯交付了，是為我們稱義復活了）。”主耶穌復活是為了使我們能夠稱義，使我們能夠靠著聖靈，在生活中結出義的果子。

神要求人“好憐憫”，因為人心沒有憐憫。我們是死在過犯和罪孽之中的罪人。羅馬書 3:12 記載保羅說：“都是偏離正路，一同變為無用。沒有行善的，連一個也沒有。”這就是人類的光景；人類就是這個樣子。以賽亞書 53:6 也這樣說：“我們都如羊走迷；各人偏行己路；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他身上。”“我們眾人”都是有罪的，不然先知以賽亞就不會這麼說了。因此，我們不要作個假冒偽善的人，當我們讀彌迦書 6:8 這節經文時，彌迦告訴我們，我們要謙卑地與我們的神同行。人類是不會尋求神的，反而會用自己的方式來到神的面前。

我要勸你警醒，我相信這一定會讓有些人感到驚訝，但可能會把他們從現況中喚醒過來：如果你相信，一旦你擁有了教會會友的資格，你的品性或善行就可以幫助你來到神的面前，那麼你就會錯意了。

約翰福音 14:6 記載主耶穌說：“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；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。”如果你以為可以靠自己的能力來到神的面前，也就是靠自己的力量行公義、好憐憫、存謙卑的心，並與神同行，如果你以為可以靠一己之力成就這一切的話，當你到達天堂時，你可以叫神坐到一邊去；你可以對神說，你想與神同坐寶座，因為你是靠自己的能力做到的，你不需要神，因為你自己就是神。但是神不會與人分享神的榮耀，我不認為神會與你分享神的寶座。所以你要用神的方法、而非人的方法。

行公義、好憐憫、存謙卑的心，並與神同行，這些都是神的要求。你說你可以靠著老我做得好，你以為你是誰啊？彌迦書 6:8 告訴人類大家庭、告訴我們到底自己的現況如何。有人以為自己很有禮貌，是個好人，尤其在禮拜天看起來彬彬有禮、和藹可親，但他們不是用神的方式來到神的面前。你怎麼能夠繼續假冒偽善呢？你為什麼不能對神誠實呢？你趕快謙卑地來到神的面前，承認自己的罪行吧。神早就知道你是罪人，如果你能親口對神說就更好了。你與其去找精神科醫生，不如坦誠向神傾心吐意、尋求他的幫助。把你的問題告訴神，告訴神什麼事讓你煩心，告訴神你的罪是什麼。神要救你，要赦免你的罪，要給你披上基督的義袍。

彌迦向以色列百姓提出神的要求之後，現在要告訴他們，他們離神的要求太遠了。神之所以

要審判他們，是因為他們任意而行，不斷犯罪。

彌迦書 6:9 說：“耶和華向這城呼叫，智慧人必敬畏他的名。你們當聽是誰派定刑杖的懲罰。”

從“耶和華向這城呼叫”這句經文中，我們知道彌迦是針對住在都市地區的百姓說預言。他是一個精通人情世故的作家，很瞭解當時的狀況，他是屬於上層社會的人。他與先知阿摩司形成了強烈的對比。阿摩司說：“我原不是先知，只是一個修理桑樹的人。我是一個農場工人，從鄉下來到城市。”阿摩司是神真正的好僕人，彌迦也是神的僕人，但彌迦與阿摩司是完全不同的類型，神藉彌迦之口向這城呼叫，說：“智慧人必敬畏神的名。你們當聽是誰派定刑杖的懲罰。”刑杖是用來審判的。詩篇 2:9 說：“你必用鐵杖打破他們；你必將他們如同窯匠的瓦器摔碎。”刑杖代表神的審判。審判快要臨到以色列了。

“智慧人”，指的就是在當時相信神、也聽從神命令的人，他們知道審判就要臨到了，而且有回應。神提高聲音，在審判中說話。智慧人認識神做事的方法，瞭解神要顯明神公義的屬性，顯明神是長久忍耐、且有耐心、願意赦免罪孽的神，但神也會懲罰罪人，刑杖就是神權柄的象徵，就像審判人的審判官一樣。這個國家有罪，彌迦要清楚地指出這些罪，要把這些罪詳細地說出來。

先知彌迦在這裡對百姓說謊作了嚴厲警告，以色列的罪行用一句話來概括便是“弄虛作假”。神命令以色列要徹底改掉在神面前和在社會中的“假冒偽善”行為，要建立真誠的人際關係和語言生活的習慣。即便是很好的祭物，如果取之不當，那麼神就會掩面不接受。

耶和華向這城呼叫，指出罪惡是災難的原因。那裡的居民使用假的天平和法碼，又行強暴和說謊言。

彌迦書 6:10-11 說：“惡人家中不仍有非義之財和可惡的小升斗嗎？我若用不公道的天平和囊中詭詐的法碼，豈可算為清潔呢？”

“非義之財”，指的是商人用不正當的交易得來，並累積而成的不義財富。彌迦譴責那些敗壞的商人，他們欺騙客戶，圖謀自肥。雖然這些行為一旦發生就會被譴責，而在戰爭時期為害猶深，因為投機商人藉物資短缺的機會來哄抬物價。列王紀下 6:25 記載：“於是撒馬利亞被圍困，有饑荒，甚至一個驢頭值銀八十舍客勒，二升鴿子糞值銀五舍客勒。”這也是阿摩司書 8:5-6 與何西阿書 12:7-8 都出現的議題。漢謨拉比法典與埃施嫩納法典都有公平經商的法律，定下行為與價格的標準。

“小升斗”，這指的是商人做生意時用來欺騙顧客的量器。阿摩司書 8:5 記載：“你們說：月朔幾時過去，我們好賣糧；安息日幾時過去，我們好擺開麥子；賣出用小升斗，收銀用大戥子，用詭詐的天平欺哄人，”正如阿摩司批評不誠實的商人，讓升斗“過小”而收銀用大戥子一樣，彌迦也警告無良商人不要用假升斗量谷，欺騙顧客。古近東的舒爾普咒語中，有一項罪行是用大量器購買，以小量器販賣。

先知彌迦在這裡提到不公道的天平和詭詐的法碼。“法碼”是指用來計算商品重量的用具。公平的社會中，政府會規定標準化，擔保足量的法碼和度量。大約在主前 2112-2095 年，在吾珥第三王朝吾珥南模國王的法典序文中，有一張度量衡清單，確保他的統治領域內有公正與誠實，所有商業使用的銅、石法碼都標準化。埃及《阿曼尼摩比的教誨》警告不要篡改買賣使用的天平或法碼。巴比倫一篇有關沙馬士的讚美詩，把沙馬士描述為正義之神，負責懲

罰採用與天平、法碼有關的欺騙手段的商人。彌迦控訴假法碼的這個情形，顯示當時的時代無法無天、政府缺乏監管能力、以及先知對於百姓不遵守聖約義務的憂慮。箴言 11:1 說：“詭詐的天平為耶和華所憎惡；公平的法碼為他所喜悅。”箴言 20:23 說：“兩樣的法碼為耶和華所憎惡；詭詐的天平也為不善。”

商人所行的腐敗有以下四點：第一，用不正當的手段剝削財物；第二，用不標準的斗；第三，用假秤；第四，用不標準的秤砣等。作為信徒，在現實生活中應當活出所信的信仰。

以色列百姓帶著祭物進到聖殿，遵循外在的儀式，還以為所做的都是公正的、是喜好憐憫的。但是在過去的那個禮拜他們做了什麼呢？神說：“我若用不公道的天平，豈可算為清潔嗎？”我告訴你，當時的屠夫在秤重量時，會故意把拇指放在天平上、好增加重量，有些屠夫的拇指還真值錢呢！商人在做生意時欺騙顧客。神說：“囊中詭詐的法碼，豈可算為清潔呢？”他們根本就是群騙子，貪得無厭、只想圖利，心中滿了貪婪；可是他們卻假冒偽善，裝作敬虔人。

神指責祂所揀選的民用不公道的量器和法碼，向自己的同胞行欺詐，而沒有行公義、好憐憫。這種缺斤少兩的行徑，是會遭到天譴的。曾有學者這樣評論說：“耶和華並不像希臘神話中的奧林巴斯神那般，不問世事，祂要求的是公道的法碼與升斗。”事實上，王和他的臣僕必須定下度量衡的標準。撒母耳記下 14:26 記載：“他的頭髮甚重，每到年底剪髮一次；所剪下來的，按王的平稱一稱，重二百舍客勒。”然而，這些大臣卻不願將他們的生命及國中的政事，依循耶和華公義的標準；他們藉自己身處高位和缺乏專門技術，趁機欺詐自己的同胞。古代的量秤誤差可達百分之六，且考古學家所發現刻有同樣記號的重量單位，很少是一樣重量的。所以，古代的重量單位要換算成現代的重量，只能作大略估計。如果神坐視商人這種無恥的商業手段，那麼神便等同於商人的幫兇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裡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作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